2018年度鞍山市铁东区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2018年，我区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，厉行节约，反对浪费，努力降低运行成本，。“三公”经费总体支出579.0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90.28万元，增加原因为市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购买环卫车辆。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4.46万元，上年未发生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，

公务接待费支出3.23万元，较上年减少0.21万元，减少6%。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571.33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86.03万元，增加100%，增加原因为市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购买环卫车辆。

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40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370.23万元，增加1244%，增加原因为市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购买环卫车辆；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1.33万元，较上年减少84.19万元，减少33%。